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

张慧娟 罗莉 王银峰 主编

“国家一级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 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

张慧娟 罗 莉 王银峰 主编

 中国纺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 /
张慧娟, 罗莉, 王银峰主编. — 北京: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8. 9

ISBN 978 - 7 - 5180 - 4661 - 4

I. ①和… II. ①张… ②罗… ③王… III. ①高等学
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G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18076 号

责任编辑: 汤浩

责任印制: 储志伟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 A407 号楼 **邮政编码:** 100124

销售电话: 010-67004422 **传真:** 010-87155801

http: //www. c - textilep. com

E - mail: faxing@c - textilep. com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印制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24.75

字 数: 400 千字 **定价:** 99.50 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前 言

目前,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着教育观念落后、内容僵化、形式单一、效益低下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既有历史原因,也有现实原因,改变这种状况的根本出路在于创新。新的历史时期,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的和谐发展、高校教育体制和高校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高校学生的思维方式、价值观念和道德行为也发生了深刻变化。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认为,发展科技教育和壮大人才队伍是提升国家竞争力的决定性因素,要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普及和巩固义务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加快教育结构调整,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建设学习型社会。在这样的社会大背景下,需要我们进行对当前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全面开展。

本书以和谐社会为视角,研究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一个富有时代意义的新课题,能够给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以深刻的启示。就当前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而言,在总体上处于较好发展的状态下,还存在诸如重视不够、教材建设滞后、办法不多、机制体制不适应等不和谐的音符。这些基础性的不和谐,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深层次矛盾的具体体现,会影响到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整个系统的和谐运转。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优化与创新必须全面展开。构建和谐社会带给我们的重要新理念、新认识,就是“以人为本”。由于市场化的影响,社会环境通过各种途径尤其是网络对大学生产生巨大的影响,在此影响下,高校出现了一些不和谐的现象,即注重技能的培养,追求短期效应,对于心理健康、理想信念、人文修养、道德规范以及各方面的能力的和谐发展等方面有所忽视。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发展要求我们对此进行分析、探究,以人为本、全面协调的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要求我们正确处理好这一问题,以便为社会培养更多更好的合格人才。

本书首先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论述入手,阐述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两者之间的理论关系,并基于和谐社会的视角审视当前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现状,探讨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指导思想。其次,深入研究构建和谐社会背景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包括教育理念、目标、内容、方法、渠道、载体、机制、环境、模式、队伍、管理及其效果等。最后,基于和谐社会的视野,展望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未来发展。总之,

在构建和谐社会背景下进行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必须树立和谐思想政治教育的教育理念，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求真务实。只有这样，才能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地建设和谐校园与和谐社会。

编 者
2017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综述	(1)
第一节 和谐社会的基本理论概述	(1)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基本理论概述	(13)
第三节 构建和谐社会与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互动关系	(19)
第二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现状透视	(30)
第一节 和谐文化建设中思想政治教育面临的新课题	(30)
第二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现状分析	(42)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存在问题的原因	(48)
第三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指导	(53)
第一节 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	(53)
第二节 理论基石——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	(70)
第三节 学理依据——相关学科及西方思想政治教育理论	(76)
第四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念更新	(83)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以人为本的基本理念	(83)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全面发展的基本理念	(86)
第三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整体育德的基本理念	(90)
第四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开放育人的基本理念	(97)
第五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目标定位	(103)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目标定位的基本理论	(103)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目标定位的历史回顾	(108)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思想政治教育目标的科学定位	(116)
第六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深化	(124)
第一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	(124)
第二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大学生爱国主义教育	(132)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38)
第七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方法创新	(149)
第一节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法相关理论综述	(149)
第二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法现状	(154)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方法创新举措	(164)
第八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渠道拓展	(170)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教育渠道的拓展	(170)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实践教育渠道的拓展	(179)
第三节 高校思想政治隐性教育渠道的拓展	(182)
第九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载体搭建	(190)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文化载体	(190)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活动载体	(205)
第三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传媒载体	(208)
第四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网络载体	(211)
第十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机制完善	(220)
第一节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机制基本理论综述	(220)
第二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机制的现状	(233)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机制的完善	(239)
第十一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优化	(247)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环境基本理论综述	(247)
第二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环境基本现状	(256)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优化策略	(261)
第十二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构建	(271)
第一节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基本理论综述	(271)
第二节 国外高校的“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及其对我国的启示	(277)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五位一体”综合育人模式的构建	(286)
第十三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301)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基本理论综述	(301)
第二节 当前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的现状	(305)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的路径	(310)
第十四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管理强化	(324)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管理的基本理论	(324)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管理体系的问题分析	(338)
第三节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管理体系的强化	(343)
第十五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	(351)
第一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的含义与内容	(351)
第二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的原则与标准	(356)
第三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的类型与方法	(362)
第四节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路径创新	(367)
第十六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发展趋势	(374)
第一节 创新教育理念: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开放化与人本化趋势	(374)
第二节 建构教育内容: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特色化与生活化趋势	(379)
第三节 创新教育方法: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现代化与综合化趋势	(382)
第四节 拓展教育视野: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国际化与社会化趋势	(386)
参考文献	(389)



第一章 和谐社会视域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综述

第一节 和谐社会的基本理论概述

一、和谐与和谐社会基本理论

(一) 和谐的基本内涵

“和谐”一词，最早出自《左传·襄》：“八年之中，九合诸侯，如乐之和，无所不谐。”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有关“和谐”的思想非常丰富，“和”，被广泛地应用于描述家庭、国家、天下等内部治理良好、上下协调一致的状态；“谐”，有协调、融洽的含义。其基本含义如下：

1. 和生万物

“和谐”这种理念，是一切事物生存与发展的基础。《中庸》则将这种思想作了进一步的发挥，认为“和”会使人与人的性情相连，要使“天下之达道”而和谐相处。有所谓“和实生物，和生万物”，这种境界有着丰富和深刻的内容，这是对“和”思想最基本特征的揭示。如果事物要生存下去，或者新的事物要产生，就需要有“和”。万事万物的生成与存在，都需要多种因素、多种要素的作用，这是多种因素与多种力量共同推动的结果；如果只有一种因素、一种力量，事物的生成与存在就没有可能或没有保障。

2. 中和中庸

“和谐”为“中和”“中庸”，是一种适度的状态。孔子认为，“中庸至德”是“山之静”与“水之动”的和谐统一。“以他平他”也好，“相存相济”也好，都要力求适中、恰当，以免“过”与“不及”。孟子则认为，对一切事，只要以“和”为原则，力求适中，合宜即可。“中和”在这里有两方面的含义，其一，是指时时执中，强调的是对道的时时、处处的坚持。其二，要求应时而中，即“执中善权”。总的说来，传统的“和”思想的特征之一就在于推崇“中和”，重视“以礼节和”“惟义尚权”，又“变不逾常”，即为达到“中庸至德”，围绕“仁”“礼”中心，发挥“和”的作用。从而要求人们在待人处事的社会实践中，坚持适度的原则，恰到好处，以实现人格完善、社会和谐。“中和”“中庸”既是“和谐”的最高标准，也是“和谐”价值实现的严格原则与规范。

3. 和而不同

“和谐”这种境界，从根本上说是一种多元与开放的状态。当然，“和谐”本身就意味着多样性和多元性，没有多样性与多元性，就意味着没有“和谐”可言。这种状态，就人与自然而



言,是人与自然的协调与合一;就人与社会而言,是人之融于社会;就人与人而言,是人与人之间的和睦与友爱。就自然本身而言,是自然世界的和谐而有序的运行;就社会而言,特别在政治方面,是允许各种意见的表达,在价值观方面,是允许多元价值并存;在宗教方面,是允许多种宗教共存共处;就人之生存而言,是个体的身心处于一种和谐而安宁的状态。

今天,我们要弘扬“和谐”思想这种博大宽容与兼容并蓄的精神。不仅要有恢宏的气度,理解和尊重其他国家和民族的传统和文化,更重要的是要以开放的心态积极参与国际的经济、政治、文化的交流与合作,让其他国家的先进技术、成功的管理经验、合理的制度、优秀的文化为我所用,以促进我国的技术创新、制度创新和文化创新,将全球化的有利影响发挥到最大。

4. 和而不流

“和谐”这种境界,并不是随声附和、“和稀泥”、无原则的退让的折中主义,而是有鲜明的原则性。当然,要坚持这种原则,要达到“和合”或“和谐”这种整体境界,尽管可以通过不同的途径获得,但不管是儒家所追求的完善的道德境界,还是道家所向往的自然无为的逍遥境界,都饱含着对人世间的整体关怀与社会发展的深沉忧患意识。在列国纷争的春秋战国时代,面对动荡局势,如何来整合社会秩序,建立一个理性化的封建社会,如果要表现儒家心目中理想的社会秩序,没有什么比“礼乐”更恰当了。如果说“礼”是从“分”来达到维护社会秩序的目的,那么与“礼”相伴的“乐”则更加注重“和”的功能。“礼”是为了“辨异”,乐则是为了“统同”。因此,“礼乐和合”,使社会既有秩序,又有和谐,这是中国古代的“和合”思想的体现。正是这种鲜明的原则精神,体现了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在历史发展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富有生命力的优秀思想、高尚品格和坚定志向,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兴旺发达的精神支柱,是维系本国、本民族人民生存发展的精神底蕴。

总之,“和谐”文化在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发展长河中,曾对调整阶级社会的各种关系、维护阶级统治和社会稳定以及增强民族凝聚力等方面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直到今天它仍然对我们具有巨大的历史借鉴意义。

(二) 和谐社会的思想渊源

“和谐社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断追求和研究的一种社会形态,它表现为在社会发展变化过程中,社会的各个系统、结构等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

1. 我国源远流长的“和合”文化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思想,它的理论渊源、根基土壤,正是中国传统文化价值体系中根深蒂固、源远流长的“和合”精神。要论述“和合”文化的伦理意蕴以及对我国构建和谐社会的价值启示,有必要先理清其伦理源头及发展历程。

“和合”,作为中国传统文化乃至整个东亚文化的基本价值原则之一,其初义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要素融合、结合的意思,确立于我国周朝与春秋战国时期,是先秦各家“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的“一致”和“同归”之所在。在这里,“和”蕴涵着“他”与“他”的关系,是一种因各种不同因素、不同事物间的相互差异、相互作用、冲突融合而达平衡的状态;“同”则是排斥差异的简单同一,从而使事物得以生存与持续发展。它既深刻反映了人生天地间的自我创造使命,又和盘托出了天地自然与人事活动中“并育而不相害”“并行而不相悖”的原始话题。



先秦儒家也崇尚“和合”。孔子以“和”作为人文精神的重要内容，孔子认为，君子与小人的区别，就在于“和”，正所谓“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孔子认为，君子与小人的根本区别就在于两者处理事情和人际关系的方法不同，这实际反映了两者不同的处事原则和不同的人格行为。孟子则讲“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高度重视“人和”对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性。荀子认为，“万物各得和与生，各得其养而成”，即人之本性与道德和合而天下可以人治。可以这么说，荀子关于“合”的论述，超越了前人的思想，把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进一步深化了儒家的“和合”思想。

道家也重“和合”，老子以“道”为其道德哲学的最高范畴，有“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庄子则从人的生存方式与生存境界出发，认为“夫明白于天地之得者，此之谓大本大宗，与天和者也，谓之天乐。所以能均调天下，与人和者也，谓之人乐”。庄子认为，人之所以能够洞察天地的根本就在于能够与天和而得天乐；之所以能够治理天下，就在于与人和，而得人乐。庄子所追求的看起来是天和的境界，其实质是视“和”为真、善、美相融合的人的和谐的精神境界。

由此可见，“和”可以说是万物生存之基与万物的横常性之所在，人类要长生久视，像万物恒常不绝，就必须知“和”，才能始终处在和谐相处的统一体中。

墨家则从“兼相爱，交相利”的原则出发，将“和合”视为处理家庭、社会、国家、经济生活中各种关系的基本原则，认为如果不能“和合”，则家不成家，国不成国，社会生活与经济发展将停滞不前，将陷于一种“交相恶”的状态之中。故有“内者父子兄弟作怨恶，离散不能相和合。天下百姓，皆以水火毒药相亏害。”意思是说，人和家庭为社会的根本，父子间兄弟的关系可以说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根本，如果父子兄弟之间都是形同仇人而怒目相视，形同陌路而离心离德不能和合，则天下百姓就会如同水火猛兽一样相互残害相加。因此，要使家庭和睦、社会发展、国家稳定太平就必须按照“和合”的思想来处理家庭、社会与国家之间的关系，使得人与人之间相互爱护、相互帮助、和睦共处、实现共赢而天下归同。

《管子》与《易传》也曾论述过“和合”思想。它们把“和合”看作是至高无上的目标和人生追求的终极理想。它们认为：“畜之以道，养之以德。畜之以道，则民和；养之以德，则民合。”畜养民众以道和德，就能使民众“和合”。“和合”就能使人与人之间达到和谐共处，和谐就能团结一致而不相互伤害。可见，“和合”是以道与德畜养民众的目标，而要真正能实现和达到这个目标，不仅要通过“畜之以道，养之以德”，更要通过祭祀天地神明达天人合一，可以说，在这里，“和合”是人类要追求的至高无上的目标。

到秦汉时期，“和合”思想得到进一步的继承与发展，《吕氏春秋》《中庸》等传统经典都崇尚“和合”思想。《吕氏春秋》认为“天地和合，生之大经也；夫物合成，离而生，知合知成，知离知生，则天地平矣。”意思是说，万物生存的根本，就在于天地的“和合”，“和合”而成，别离而生，这是天地自然之常道，也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和客观规律。《中庸》则将“和合”思想作了进一步的发挥，把“和合”思想与人的性情禀赋、聪明才智和儒家之道紧密地结合起来了，认为“和合”使人与人的性情相连，要使天下之大本达道而和谐相处。

此后，尽管绵延几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分分合合，但中华民族总体上是处于一个融合过程。一直到康有为的“大同社会”，孙中山的“天下为公”。以至到当今我们中国共产党人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尽管中国的历史社会不断变迁与发展，但“和合”思想却在总体上没有被



遗忘、曲解与否定。中国哲人们历来承认事物的美好与对立、矛盾与斗争，认为人与自然应该是协调发展、人与社会应当是和谐共处、人与人则要和睦友爱，认为人类社会的最终结局或最佳状态是“和”且“合”。

2. 西方文化中“和谐社会”的观点

追求美好和谐的生活，是我们全人类的共同目标。因此，在追求和谐社会这一伟大目标上，不仅中国思想家有过艰苦的努力，同样西方的思想家也做出了不懈的探索。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作为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不仅在于他说出了“我们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这样一个万物皆变的思想，更可贵的是他还在欧洲哲学史上首先提出了关于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学说。赫拉克利特认为事物都是对立面的统一，自然界就是从对立的東西中产生和谐，由联合对立物造成和谐，而不是从相同的東西中产生和谐。

以毕达哥拉斯为代表的毕达哥拉斯派，在哲学上提出关于数的学说以及和谐说。他们首先研究音乐节奏的和谐，认为音乐节奏的和谐是由长短、高低、轻重的音调按一定比例组成的。他们还进而研究了在建筑、雕刻艺术中，按什么样的比例才会产生美的效果，提出了著名的“黄金分割”，即认为最美的图形是长与宽成一定比例的长方形。毕达哥拉斯又进一步把这种和谐现象加以夸大，推广到全宇宙，认为和谐无所不在，宇宙中的一切都存在着和谐，而且这种和谐是绝对的，这种和谐也就是他们所谓的“宇宙秩序”。在这里我们必须明确，毕达哥拉斯派的和谐说描述了宇宙中存在着的某些和谐的现象，包含了对某些自然规律的猜测。但是，毕达哥拉斯派的和谐说与赫拉克利特的辩证法有所不同。赫拉克利特也承认对立面之间的和谐统一，但他更强调对立面之间的斗争，认为只有和谐而无斗争，就没有运动和变化了。与此相反，毕达哥拉斯派认为，和谐是绝对的，斗争是相对的，和谐是美是善，斗争是丑是恶。

古希腊的另一位大哲学家柏拉图在他的《理想国》中，借苏格拉底和格劳贡二人的对话，表述了他的理想中的国家应该是一种什么样的状态。柏拉图认为，理想的国家或社会组织 and 整个宇宙或个人一样，理性应该在其中占据统治地位。柏拉图把国家分为三个等级，即统治阶级、武士阶级和劳动者阶级。柏拉图还进一步提出，上述三个等级的人应各尽其职。只有这样，一个国家或社会才能和谐一致，才能实现“正义”的原则。

斯多葛派是希腊哲学中流行最广泛延续时间最长的一个派别，它的创始人芝诺著有与柏拉图《理想国》同名的著作，却表达了与柏拉图相反的政治理想。这部著作提出的“世界城邦”和“世界公民”的思想，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芝诺根据理性统一性的宇宙模式，认为有理性的人应当生活在统一的国家之中，这是一个包括所有现存的国家和城邦的世界城邦，它的存在使得每一个人不再是这一或那一城邦的公民，而只是“世界公民”。“世界城邦”是完善的国家，总之，凡是无助于德行的设施一律废止，让理性以自然方式起作用。

奥古斯丁作为著名的基督教哲学家，花了十余年心血，写出了他的历史哲学著作《上帝之城》。他在书中哀叹罗马帝国濒于灭亡，但又认为这是不可避免的，因而也不必过分惋惜。奥古斯丁认为，国家的作用在于“提供现世生活必需的利益，保障能使我们在现世生活中享受健康、安全和人类友谊的世间和平”。透过宗教的外衣，可以看出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不过是他的理想和谐社会的代名词。

当时光到达18世纪时，一些代表新兴资产阶级的启蒙思想家对旧的封建专制表示强烈不满。卢梭作为法国大革命的思想先驱者，在吸收前人思想的基础上提出了自己的“社会契约论”。



卢梭认为随着文明的进步,人类的不平等也向前迈进。为了改变不平等的状况,卢梭提出了自己的“社会契约论”,认为在平等条件下制定的契约才是真正的社会契约,其目的是要建立一个能够保障人的自由和平等的国家政权。他认为,人是生而平等的,国家只能是自由的人民自由协议的产物,如果自由被强力所剥夺,被剥夺了自由的人民则有革命的权利。卢梭在《忏悔录》中描述了理想的政府:一个最有道德、最开明、最睿智并且是最美好的民主的政府,这是资产阶级和谐社会的必要条件。

在对理想的和谐社会的追求中,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家最为执着。托马斯·莫尔在他的著名著作《乌托邦》中对贵族和资产阶级进行了严厉的批评,并提出实行公有制的社会主义的想法。另一个空想社会主义者康帕内拉在他的《太阳城》中描述说,在这个国家中每个公民都是社会的公仆,由国家来分配劳动和工作时间。劳动者生产出来的产品都送入公共仓库,成为社会公有的财产。农业生产采用义务劳动的形式进行,每个公民都必须根据政府的命令去完成劳动。“太阳城”是在人性论和人道主义的精神下描绘出的没有等级,经济和政治完全平等的理想和谐社会。

在18世纪的法国,空想社会主义代表者让·梅叶不仅强烈反对封建剥削和压迫,而且反对私有制,反对一切形式的剥削和压迫。他主张以公有制为基础的、人人从事劳动的共产主义社会。法国的另一位空想共产主义者摩莱里不同意卢梭的“自然状态”理论,因为在“自然状态”中人类是一无所有的、孤立无援的野蛮人,因而是自由平等的。摩莱里在《自然法典》中以法律形式规定了他心目中的理想社会,以及在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等方面的基本原则。同样马布利作为一个反对私有制的空想社会主义者,阐述了他理想中的王国是一个美丽的荒岛,在这里人人都富有,人人都是穷人,人人平等,人人自由,人人是兄弟这样一种理想境界。当然,后来的圣西门、傅立叶、欧文也都对他们心目中理想的和谐社会有过类似的描绘。

3. 马克思主义视野中的和谐社会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提出并不是无源之水,而是符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有着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渊源的。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直接论述和谐的地方不多,但从他们关于共产主义的描述中,可以了解他们关于“和谐”的哲学思想。

(1) 马克思主义对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本质特征的勾画。和谐是指事物协调、均衡、有序的发展状态。和谐的概念古已有之,但作为一种社会思想,是从空想社会主义开始。空想社会主义学说是在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无情批判中对未来美好社会的理想勾勒。1803年,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傅立叶在《全世界和谐》一文中指出,现存的资本主义制度是不公正不合理的,必将为新的“和谐制度”所取代。

1824年,美国空想社会主义者欧文在美国印第安纳州对“和谐制度”进行了长期实验,并把这种共产主义实验称作“新和谐公社”。1842年,德国空想社会主义者魏特林在《和谐与自由的保证》一书中,将资本主义称作“病态社会”,将社会主义称作“和谐与自由”的社会。这些空想社会主义者关于理想社会的合理部分直接成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来源。然而,马克思在对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和谐社会思想给予充分肯定的同时,也深刻分析了他们的历史局限性,认为他们没有认识到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矛盾,没有找到实现和谐社会的基本动力和依靠力量,因此是不可能实现的,并在此基础上以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为理论武器,创立科学社会主义理论。

科学社会主义从根本上说,就是人类最终实现社会和谐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科学理论体



系。科学社会主义揭示了未来和谐社会的本质特征：“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同时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说：“共产主义是人和自然界之间，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是存在和本质、对象化和自我确证、自由和必然、个体和类之间的斗争的真正解决。”马克思虽然没有明确提出过和谐社会的概念，但是他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和《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等著作中，所论述的共产主义社会即是消灭三大差别、消灭阶级对立、国家自我消亡的和谐社会。马克思还认为，共产主义的理想目标就是建立一个既摆脱了人对人的统治，又摆脱了物对人的奴役，扬弃了它们之间的异化和对立的人与人、人与物之间相互统一的和谐社会。

马克思恩格斯所指的“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既是个人自由全面发展，又是人类整体的全面发展。在他们看来，共产主义社会是以每个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这勾画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本质特征。而我国当前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正是以人的全面自由发展为最高目标的新型社会。对于马克思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内容，恩格斯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指出，共产主义是“人类同自然的和解以及人类本身的和解”。因此，马克思的和谐社会观作为全面的社会发展学说，关注的是人和自然的和睦相处、人与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2)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马克思指出：“我们连同我们自己的血肉，头脑都是属于自然界的，存在自然界的。”马克思恩格斯把人和自然的关系看作是“一个复杂的对立统一体”。当人们还不认识强大的自然力时，人只能敬畏自然，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工业的兴起，人类征服自然的能力不断增强。但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形成的“人类中心主义”的倾向，驱使人无限度地和不顾后果地向自然界进行物质索取和开发，人由人对自然的依赖转向人与自然的对立，这从人的层面看，反映了人在发展过程中的片面性和不成熟性。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人与自然才能达到真正和谐，“共产主义，作为完成了的自然主义，等于人道主义，而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等于自然主义，它是人和自然之间，人和人之间矛盾的真正解决，……”

(3)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社会的和谐共赢。马克思恩格斯反对抽象地谈论人，而是把人理解为现实中的个人，并指出“只有在社会中，人的自然存在对他来说才是他的人的存在，而自然界对他来说才成为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样，“社会关系实际上决定着一个人能够发展到什么程度。”因此人与社会全面和谐的关系是和谐社会思想的重要内容。马克思关于构建人与社会和谐关系的理论，是建立在社会劳动生产理论上的。社会历史发展过程首先是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然后才是精神和观念等其他生产的过程。“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与此同时，精神生产以及社会关系的生产又对物质生产以能动的反作用。各种社会生产之间的作用和反作用、决定与被决定的辩证关系，推动人类社会从低级向高级、从不文明到文明、从片面到全面、从不和谐到和谐的发展。

(4)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身的和谐发展。马克思恩格斯认为，人自身也是一个矛盾统一体，社会发展史实质上是个人发展史。“人们的社会历史始终只是他们的个体发展的历史，而不管他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他们的物质关系形成他们的一切关系的基础。”在资本主义及其以



前的社会,人是被奴役被蔑视的,这就决定了人不能真正平等自由地发展。马克思指出:“大工业的机器使工人从一台机器下降为机器的单纯附属物,……一切‘有教养的等级’都为各式各样的地方局限性和片面性所奴役,为他们终生从事一个专业所造成的畸形发展所奴役……”这种人的不平等,畸形和不自由的社会必然要被共产主义社会所代替,因为共产主义社会是“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是“自由人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正是以人的全面自由发展为最高目标的新型社会。

和谐社会承载的是马克思主义理想目标与现代社会社会主义实践形态之间的一种互动关系。毋庸讳言,在马克思那里,真正的和谐社会只有通过共产主义才能实现。但共产主义是一种“现实的运动”,以共产主义为理想目标,努力建设我国和谐社会,是实现理想和现实统一的基础。深刻理解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论论述,将极大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本质要求和基本特征

2006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做出了《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这次全会和这个决定标志着我们党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全局出发,正式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理论。这一科学理论体系是党中央对人类和谐文化积极成果的继承和发展,是对马克思主义社会建设理论的传承和创新,不仅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同时也是对人类文明的一项重大贡献。由于和谐社会的相关理论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理论体系,所以只有先把握住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和本质要求,才能更好理解和研究和谐社会理论。

(一)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

在整个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许多的思想家、政治家都探索和研究过关于社会和谐的问题,并提出了很多关于“和谐”的理念。可见,有关于社会和谐的理论具有悠久的历史渊源和深厚的文化基础。也正因如此,不同的人对于和谐社会及其科学内涵的理解也各不相同。根据马克思主义著作中关于和谐社会的思想,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可以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人与自然的和谐。人是自然的产物,人的生存和活动不能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同时,自然界也不能脱离人和人的活动。一方面,人的生存和活动依赖自然,自然界为人类生存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和必需的生产生活资料,正如马克思所说:“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就什么也不能创造。它是工人用来实现自己的劳动、在其中展开劳动活动、由其中生产出和借以生产出自己的产品的材料。”另一方面,自然界不能脱离人和人的活动而独立存在,人在自然界进行劳动和生存,并在这个过程中与自然建立起一种和谐的、可持续发展的关系。

第二,人与社会的和谐。马克思说:“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他们如果不以一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由此可见,人只有在社会生活中才能健全地发展,不能脱离社会而独立地生存;同时,社会同样离不开个人,个人是社会存在的现实基础,正是人的社会活动,促进了生产力



和生产关系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如果不能使人与社会保持和谐统一,就必然会对个人利益或社会利益产生损害。所以,和谐社会就是要努力构建人与社会的和谐关系,使二者相互协调、共同繁荣。

第三,人与人的和谐。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而社会关系最重要的方面就体现在人与人的关系上。正如马克思关于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结论,“一个人的发展取决于他直接或者间接进行交换的其他一切人的发展”,也就是说,一个人的发展会受到周围人的影响,当人们在各个方面实现一种平衡时,就必然会实现人与人关系的和谐。然而,在现实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发展肯定存在差异的,不可能完全消除个人之间的利益冲突,这就要求我们构建和谐社会,通过这个系统中的体制尽量缓解这些矛盾和冲突,实现人与人之间的和谐。

第四,和谐社会是一个历史的实践和发展过程,要求社会系统中的经济、政治、文化、自然和人等各个要素相互作用、协调发展,其中经济是实现社会变迁的根本原因,政治和文化是经济的特定表现形式并反作用于经济,自然界是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人是社会的主体,是推动社会发展的主要力量。所以,只有实现社会系统自身各个要素的协调,才能真正实现社会的和谐。

(二)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本质要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始终把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这正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本质要求——坚持以人为本。以人为本是和谐社会的核心和灵魂,“人”指的是广大人民群众,“本”指的是发展的根本,即要把实现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发展之本。一方面,以人为本强调的发展目标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要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不断满足他们日益增长的物质需求和文化需求,强调对人民群众经济、政治、文化权益的保障,发展的成果要惠及全体人民,这些都反映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根本价值取向。另一方面,在我国,人民群众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主力军,人民群众参与和谐社会建设,就是为了争取和保证他们的切身利益。但是在现实条件下,由于利益主体的多元化,人与人之间既存在共同利益又存在各不相同的个人利益,而和谐社会的建设,就是要从根本上协调好社会各方面、各阶层的利益关系,确保所有的利益主体都能够享受到发展的成果,保证人民能够获得更多更明显的实际利益,体现了以人为本这一本质要求。

(三)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

“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根据新世纪新阶段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和我国社会出现的新趋势新特点,我们所要构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这六个方面科学地勾画出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这些特征是我们党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根据新世纪新阶段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和我国社会出现的新趋势新特点,做出的科学概括和总结。

1.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民主法治的社会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当是民主法治的社会。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之所以必须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是因为我们建设的和谐社会,是社会主义的和谐社会,而政治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保证人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维护公众的社会



知情权、社会参与权、意志表达权及民主监督权,使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更好地发挥出来,促进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和谐,这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保证。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之所以必须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是因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仅是法治保障的有序社会,而且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显著特点,实施法治是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根本保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最根本的就是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

2.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公平正义的社会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当是公平正义的社会。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一个把公平和正义作为核心价值取向的社会。维护和实现社会公平和正义涉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我们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必然要求,也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从一定意义上说,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公平正义的社会。那么,什么是公平正义呢?公平正义即是“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关系得到妥善协调,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得到正确处理,社会公平和正义得到切实维护和实现”。公平是和谐社会的基础和前提,社会公平和正义是人类追求美好社会的永恒主题。古今中外的大量事例证明,严重的社会不公,明显的两极分化,势必导致社会成员、社会群体和社会阶级之间剧烈的利益矛盾,直至暴力冲突。一旦社会的尖锐利益冲突演化成剧烈的政治冲突,社会和谐就随之失去了制度的保障。因此,社会公平是社会和谐的基石,更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也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形成的重要前提和基本条件。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们更加需要公平正义。

3.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诚信友爱的社会

我们所追求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仅仅是社会对公平正义秩序的制度期待,而且还有人们对美好安宁生活理想的伦理期待。一个和谐的社会应当是一个公平正义的社会,也是一个充满道义关切和共享和谐的社会。它要求社会中的每一个人具有良好的个体美德和精神心理,以确保社会的正义秩序能够长期使思想政治教育在我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中的功能探究稳定,并从良好的社会秩序中分享和谐与安宁。因此,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范畴中,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诚信友爱。“诚信友爱,就是全社会互帮互助、诚实守信,全体人民平等友爱、融洽相处。”诚信是中国最基本的道德规范之一,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支柱。如果没有诚信,就没有相互的合作,就没有社会的团结,就不能形成普遍的认同,也就没有社会的和谐。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也应当是一个友爱的社会,是社会成员和睦相处的社会。团结与和睦,是任何组织和团体事业发展的前提。要珍惜团体团结和睦的工作局面,因为只有团体的团结和睦才会给我们创造一个令人精神愉快的工作环境,也才能推动团体事业的发展和社会的和谐。

4.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充满活力的社会

社会活力是社会进步、协调、和谐的基础和条件。社会活力不断增强是推动社会不断变化发展的现实力量和动力源泉,是现代社会的标志。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要最广泛、最充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发挥各方面的创造活力,不断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充满活力,就是能够使一切有利于社会进步的创造愿望得到尊重、创造活动得到支持、创造才能得到发挥、创造成果得到肯定。”社会活力来自社会成员、社会组织和社会机制的有效作用,表现为政治活力、经济活力、文化活力、人的发展的活力等等。在经济上要有发展活力,就要推进改革开放,坚决破除一切妨碍发展的观念和体制弊端;在政治上要有活力,就要引导和发展公民政治参与



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公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在文化上要有活力,就要培育公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大力发展先进文化。这里,摆在第一位的是要大力营造有利于创业和创新的机制和环境,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去推动各个领域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5.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安定有序的社会

安定有序是形成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要条件和基本标志。“安定有序,就是社会组织机制健全,社会管理完善,社会秩序良好,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保持安定团结。”社会要和谐,首先要安定,包括政治安定、经济安定以及人心安定等方面内容。其中,政治安定是整个社会安定的核心,经济安定是整个社会安定的基础,人心安定是整个社会安定的前提。当然,仅仅安定还构不成和谐,安定还要和有序相结合,才能构成和谐。首先,思想政治教育在我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中的功能探究就要求处理好发展、改革和稳定的关系,切实把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作为三者的重要结合点,把发展的速度、改革的力度同人民群众的承受程度结合起来,让改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其次要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和完善矛盾调节和处理机制,加强社会管理,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新格局。第三要建立、健全社会预警体系,及时了解社情民意,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使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保持安定团结。

6.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当是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就是生产发展,社会富裕,生态良好。”我们建设和谐社会,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统筹人和自然的和谐发展。要纠正和克服以牺牲环境、过度消耗资源为代价而求得发展的片面观点和倾向,把自然代价和社会代价减少到最低限度,使人和自然双盛、人和自然双赢,使两者关系协调和谐。进而言之,和谐社会所要求的可持续发展,既是经济增长与生态环境的统筹,以及人口、资源、环境、生态的平衡,也是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教育的协调。我们必须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统一,努力营造优美、洁净、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综上所述,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既包括社会关系的和谐,也包括人与自然关系的和谐,体现了民主与法治的统一、公平与效率的统一、活力与秩序的统一、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统一、人与自然的统一,这六条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共同构成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

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意义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反映了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体现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已经成为我们党新的战略追求,成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战略任务和奋斗目标,成为一个具有全局性、前瞻性、战略性的崭新课题,成为我们党主动地、自觉地防止和化解各种困扰及风险的重要而紧迫的战略任务。”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一重大战略任务,是我们党在理论和实践上的重大突破与创新,也是党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一次历史性跨越,具有重大意义。